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审计报告

2016 年度

目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4
三、资产负债表	5
四、业务活动表	7
五、现金流量表	8
六、财务报告附注	9-19

委托单位：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审计单位：深圳中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755）82999513 82999553

传真号码：（0755）82999503

深圳中法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F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13724368676、13902919498、82999553 图文传真: 82999503
地址: 深圳市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901-903 室邮编: 518026

机密

审计报告

深中法审字[2017]第 009 号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会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1、设立情况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系经深圳市民政局批准，于2012年11月29日成立，并于2012年11月29日取得深圳市民政局颁发的深基证字第0043号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原始基金数额为1,000万元，基金类型为公募。

组织机构代码：05899835-2

业务范围：资助志愿服务项目、志愿文化培育、志愿理念宣传、志愿服务推广（具体详见该会章程）。

住所：深圳市红荔路1001号银盛大厦4楼南

法定代表人：庄星辉

原始基金数额：壹千万元整

业务主管单位：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于2016年7月26日取得由深圳市民政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440300058998352B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2、机构设置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的理事会为本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本会常设办事机构为秘书处。秘书处设秘书长1名。

四、财务状况

1.截至2016年12月31日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资产总额为23,397,322.06元，其中：货币资金18,296,565.75元，短期投资5,000,000.00元，其他应收款84,700.00元及固定资产16,056.31元。

2.截至2016年12月31日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负债总额为40,528.28元，其中：应付款项2,898.00元，应付工资36,154.64元及应交税金1,475.64元。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净资产总额为23,356,793.78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14,411,102.66元，非限定性净资产8,945,691.12元。

4. 2016年度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收入15,757,947.25元，其中：捐赠收入14,977,802.16元，提供服务收入351,456.32元，投资收益28,230.45元，其他收入400,458.32元。

2016 年度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发生支出 11,811,194.00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11,164,835.08 元，管理费用 645,710.92 元，筹资费用 648.00 元。

5.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2016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11,164,835.08 元，上年收入合计 13,092,752.31 元，上年收入中时间限定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 0 元，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 0 元，调整后的上年度收入合计 13,092,752.31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比例为 85.27%；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507,422.69 元，行政办公支出 138,288.23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5.47%。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会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该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中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一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机构代码	05899835-2	登记证号	深基证字第 0043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荔路 1001 号银盛大厦 4 楼南	登记时间	2012-11-29
联系电话	82095955	邮政编码	518031
法定代表人	庄星辉	主要经费来源	公募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荔园支行		
银行账号	761459571963		
财务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会计姓名	张玲丽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税务登记号码	深税登字 440300058998352 号		
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19,373,554.01	18,296,565.75
短期投资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2	45,773.82	84,700.00
预付账款		-	
存货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419,327.83	23,381,265.7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5.3	26,176.00	28,956.00
减：累计折旧	5.3	8,031.26	12,899.69
固定资产净值	5.3	18,144.74	16,056.31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18,144.74	16,056.3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合计		19,437,472.57	23,397,322.06

单位负责人：庄星辉

制表：张玲丽

复核：张玲丽

资产负债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款项	5.4	-1,436.52	2,898.00
应付工资	5.5	27,294.64	36,154.64
应交税金	5.6	1,162.42	1,475.64
预收账款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020.54	40,528.2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负债合计		27,020.54	40,528.28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5.7	9,173,599.54	8,945,691.12
限定性净资产	5.7	10,236,852.49	14,411,102.66
净资产合计	5.7	19,410,452.03	23,356,793.7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9,437,472.57	23,397,322.06

单位负责人：庄星辉

制表：张玲丽

复核：张玲丽

业务活动表

2016 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5.8		12,968,113.02	12,968,113.02	320,741.84	14,657,060.32	14,977,802.16
会费收入				-			0
提供服务收入				-		351,456.32	351,456.32
商品销售收入				-			
政府补助收入				-			0
投资收益				-	28,230.45		28,230.45
其他收入	5.8	124,639.29		124,639.29	60,458.32	340,000.00	400,458.32
收入合计	5.8	124,639.29	12,968,113.02	13,092,752.31	409,430.61	15,348,516.64	15,757,947.25
二、费用				-			
（一）业务活动成本	5.9	-	6,005,444.07	6,005,444.07		11,164,835.08	11,164,835.08
（二）管理费用	5.10	592,274.79	-	592,274.79	645,710.92	-	645,710.92
（三）筹资费用	5.11	541.20	-	541.20	648.00	-	648.00
（四）其他费用		-	-	-	-	-	-
费用合计		592,815.99	6,005,444.07	6,598,260.06	646,358.92	11,164,835.08	11,811,194.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		-468,176.70	6,962,668.95	6,494,492.25	-236,928.31	4,183,681.56	3,946,753.25

单位负责人：庄星辉

制表：张玲丽

复核：张玲丽

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编制单位：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4,977,802.16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351,456.32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400,458.32
现金流入小计	8	15,729,716.8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11,164,835.0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507,422.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59,897.74
现金流出小计	13	11,832,155.5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3,897,561.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28,230.4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28,230.45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2,78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5,002,7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4,974,54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076,988.26

单位负责人：庄星辉

制表：张玲丽

复核：张玲丽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2 年 11 月 29 日成立，并于 201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深圳市民政局颁发的深基证字第 0043 号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原始基金数额为 1,000 万元，基金类型为公募。

组织机构代码：05899835-2

业务范围：资助志愿服务项目、志愿文化培育、志愿理念宣传、志愿服务推广（具体详见该会章程）。

住所：深圳市红荔路 1001 号银盛大厦 4 楼南

法定代表人：庄星辉

业务主管单位：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取得由深圳市民政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300058998352B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1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按账龄分析，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100%的坏账准备。

本基金的坏账确认标准：

-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日常核算以实际成本计价。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估计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10 年	9.5%
电子设备	5 年	19%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会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RMB		
小计		
银行存款——RMB	19,373,554.01	18,296,565.75
小计	19,373,554.01	18,296,565.75
合计	19,373,554.01	18,296,565.75

5.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秘书处	411.50	903,221.00	818,932.50	84,700.00
其它	45,362.32	600.00	45,962.32	
合计	45,773.82	903,821.00	864,894.82	84,700.00

5.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办公设备	14,380.00	2,780.00		17,160.00
电子设备	11,796.00			11,796.00
合计	26,176.00	2,780.00		28,956.00
累计折旧:	8,031.26	4,868.43		12,899.69
固定资产净值:	18,144.74			16,056.31

5.4 应付款项

应付款项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其他应付	544.00	31,456.10	26,000.10	6,000.00
住房公积金	-853.00	32,151.00	33,037.00	-1,739.00
社会保险金	-1,127.52	16,897.66	17,133.14	-1,363.00
合计	-1,436.52	80,504.76	76,170.24	2,898.00

5.5 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30.00	436,283.78	427,423.78	33,390.00
二、职工福利费	-	1,000.00	1,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164.64	35,911.91	35,911.91	1,164.64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388.24	11,748.92	11,748.92	388.24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654.08	22,558.72	22,558.72	654.08
3. 失业保险费	72.32	617.12	617.12	72.32
4. 工伤保险费	18.68	177.31	177.31	18.68
5. 生育保险费	31.32	809.84	809.84	31.32
四、住房公积金	1,600.00	33,637.00	33,637.00	1,6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其他		590	590	
合计	27,294.64	507,422.69	498,562.69	36,154.64

5.6 应交税金

应交税费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年末数
增值税		10,543.68	10,543.68	
城建税		738.00	738.00	
教育费附加		316.32	316.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0.87	210.87	
个人所得税	1,162.42	17,591.87	17,278.65	1,475.64
合计	1,162.42	29,400.74	29,087.52	1,475.64

5.7 净资产

净资产增减变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 非限定性净资产	9,173,599.54	9,019.89	236,928.31	8,945,691.12
2. 限定性净资产	10,236,852.49	4,183,681.56	9,431.39	14,411,102.66
合计	19,410,452.03	4,192,701.45	246,359.70	23,356,793.78

5.8 收入

(1) 收入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类别	本年数
1、捐赠收入	
限定性收入：	
义工关爱	1,570,470.74
助义护航	9,375,251.45
救灾专项	36,973.80
物资捐赠	3,674,364.33
限定性收入小计	14,657,060.32
非限定性收入：	
行政运营费	111,584.49
爱心市民捐款	209,157.35
非限定性收入小计	320,741.84
捐赠收入小计	14,977,802.16
2、其他收入（限定性）	
限定性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351,456.32

类别	本年数
专项活动款收入	340,000.00
限定性收入小计	691,456.32
非限定性收入:	
利息收入	60,458.32
投资收益	28,230.45
非限定性收入小计	88,688.77
其他收入小计	780,145.09
收入合计	15,757,947.25

(2) 大额捐赠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1、友成企业家扶贫基金会	3,650,000.00		3,650,000.00
2、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	2,192,580.35		2,192,580.35
3、福建省圣农实业有限公司	289,942.68		289,942.68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47,033.60		247,033.60
5、深圳泰科源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6、深圳市公安局黄贝派出所	197,500.00		197,500.00
7、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	151,200.00		151,200.00
8、熊攀	100,000.00		100,000.00
9、深圳市谊爱珠宝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深圳面点王饮食连锁有限公司	57,290.00		57,290.00
合计	7,145,546.63	-	7,145,546.63

5.9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义工关爱	1,487,687.27	1,676,719.19
2、助义护航	5,996,466.15	3,152,124.88
3、救灾专项	6,317.33	
4、物资捐赠	3,674,364.33	1,176,600.00
合计	11,164,835.08	6,005,444.07

5.1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507,422.69	434,442.68
2、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和服务开支	73,483.55	69,307.78
3、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63,539.43	88,524.33
其中：房地产损耗及使用费	51,686.43	50,576.83
交通费	11,853.00	37,947.50
其他		
4、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5、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1,265.25	
其中：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合计	645,710.92	592,274.79

5.11 筹资费用

筹资费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手续费	648.00	541.20
合计	648.00	541.20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理事会职务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人民币元）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津贴（人民币元）
1	庄星辉	男	1965 年 12 月	理事长	-	-
2	李泓霖	男	1968 年 10 月	副理事长	-	-
3	王德文	男	1978 年 8 月	副理事长	-	-
4	王少主	男	1967 年 8 月	副理事长	-	-
5	赵晓玲	女	1986 年 12 月	秘书长	196,550.00	-
6	张和平	男	1963 年 10 月	理事	-	-
7	林强有	男	1972 年 9 月	理事	-	-
8	李曙成	男	1973 年 5 月	理事	-	-
9	蒙震	男	1975 年 6 月	理事	-	-
10	郭振平	男	1963 年 9 月	理事	-	-
11	巫景钦	男	1962 年 2 月	理事	-	-
12	薛铮	男	1978 年 4 月	理事	-	-
13	李琼	男	1981 年 2 月	理事	-	-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理事会职务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 (人民币元)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津贴 (人民币元)
14	高正荣	男	1965 年 9 月	理事	-	-
15	熊永兰	女	1974 年 11 月	理事	-	-
16	黄大卫	男	1981 年 4 月	理事	-	-
17	王晖	男	1977 年 7 月	理事	-	-
18	庄彦莉	女	1990 年 10 月	理事	-	-
19	张英杰	男	1968 年 8 月	理事	-	-
20	黄晓鹏	男	1975 年 12 月	监事长	-	-
21	李文海	男	1975 年 11 月	监事	-	-
22	管耀华	男	1980 年 6 月	监事	-	-
23	吴军	男	1969 年 7 月	监事	-	-
24	张玉清	男	1964 年 10 月	监事	-	-

注:2016 年度本基金会职工平均人数 3.42 人,2016 年人员经费 507,422.69 元。其中人均工资 10,655.06 元/月、社会保障费及公积金 1,709.04 元/月。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八、重大公益项目

项目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小计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义工关爱	1,570,470.74	1,487,687.27							1,487,687.27
助义护航	9,375,251.45	-					5,996,466.15	5,996,466.15	5,996,466.15
物资捐赠	3,674,364.33	3,674,364.33							3,674,364.33
合计	14,620,086.52	5,162,051.60	-	-	-	-	5,996,466.15	5,996,466.15	11,158,517.75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基金无关联交易。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序号	品名规格	购入时间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	用途	备注
1	中班台	2013-5-1	个	738.00	2.00	1,476.00	自用	
2	办公台	2013-5-1	个	1,198.00	1.00	1,198.00	自用	
3	大班椅	2013-5-1	个	712.67	3.00	2,138.00	自用	
4	兄弟版打印机	2013-5-1	个	1,899.00	1.00	1,899.00	自用	
5	惠普电脑	2013-5-1	部	3,299.00	3.00	9,897.00	自用	
6	佳能单反套机	2015-5-1	个	3,899.00	1.00	3,899.00	自用	
7	索尼摄像机	2015-5-1	个	2,290.00	1.00	2,290.00	自用	
8	戴尔台式电脑	2015-5-1	个	3,379.00	1.00	3,379.00	自用	
9	热水器	2016-4-1	个	2,780.00	1.00	2,780.00	自用	
	合计					28,956.00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二〇一六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庄星辉

财务负责人：张玲丽

日期：2017 年 3 月 1 日

日期：2017 年 3 月 1 日